

## 音乐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一志愿考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

一、分专业拟招生计划及一志愿考生复试比例					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学习方式	招生计划	已接收推免生数	一志愿考生复试比例不超过
130100	艺术学 -01 音乐学方向	全日制	23	2	1.6:1
130100	艺术学 -02 舞蹈理论方向	全日制	6	0	1.7:1
135200	音乐	全日制	53	10	1.6:1
135300	舞蹈	全日制	14	6	1.7:1
注：在复试录取过程中，学校和学院会根据一志愿考生录取情况，对分专业拟招生计划和复试比例进行适当调整。调剂阶段会公布各分专业剩余招生计划和调剂复试比例。					
二、一志愿上线考生复试时间、地点及安排					
时间	地点 <small>（笔试、面试详细分组及考场安排详见学院内张贴通知）</small>	复试内容			
3 月 24 日 7:50-8:10 【音乐教育方向】	音乐学院大厅	报到验证、资格审查，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者视为放弃复试资格，不得参加所有复试科目考试			
3 月 24 日 17:30-17:50 【音乐教育学、中国传统音乐、中国近现代音乐史方向】					
3 月 25 日 7:30-8:00 【其他各方向】					
3 月 24 日 8:30	音乐学院	音乐教育方向面试			
3 月 24 日 18:00	音乐学院	音乐教育学、中国传统音乐、中国近现代音乐史方向面试			
3 月 25 日 9:00	音乐学院	英语口语、听力（全部考生）			
3 月 25 日 14:30-16:30	音乐学院	音乐、舞蹈各理论方向笔试			
3 月 25 日 14:00	音乐学院	钢琴（钢伴）、声乐、器乐各方向面试			
3 月 26 日 9:00	音乐学院	音乐学各方向面试			
3 月 26 日 13:30	音乐学院	电子音乐作曲、作曲、作曲技术理论、指挥、视唱练耳各方向面试			
3 月 26 日 16:00	音乐学院	音乐声学方向面试			

3月26日9:00	音乐学院	舞蹈教育、舞蹈编导、舞蹈表演方向 面试
3月26日13:30	音乐学院	舞蹈理论方向面试
<b>三、复试内容及成绩计算办法</b>		
<b>复试内容</b>	<b>考核方式</b>	<b>复试成绩计算办法</b>
1.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	随面试一起考核	考核结果作为录取参考， 不合格者不予录取
2.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	单独测试	占复试总成绩的10%
3. 专业笔试/专业技法	笔试/技法	占复试总成绩的50%
4. 专业面试	面试	占复试总成绩的40%
<b>注：复试总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。</b>		
<b>四、录取成绩计算办法</b>		
1. 初试、复试成绩权重分配	130100 学术学位各方向：初试成绩占70%，复试成绩占30%； 135200、135300 专业学位各方向：初试成绩占60%，复试成绩占40%；	
2. 录取总成绩合成	130100 学术学位各方向：录取总成绩=初试总成绩折合成百分制×70%+复试总成绩×30%； 135200、135300 专业学位各方向：录取总成绩=初试总成绩折合成百分制×60%+复试总成绩×40%	
3. 录取办法	对复试总成绩及格的考生，按录取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录取。	